

南投縣議會第 19 屆第 4 次定期會提案

提案人：曾振炎

工務 13 號

連署人：于秀英、蔡宗智、洪明科、張嘉哲、洪浩原

案由：國土計劃通過實施後，建請縣府優先規劃草屯及南投捷運系統，結合大台中路網，以促進地方繁榮。

理由：南投縣因無快速、有效之聯外交通，致使境內人口遲遲未能有效提升，地方經濟停滯不前。

辦法：建請縣政府採納辦理。

審查意見：照原案通過。

大會決議：照審查意見通過。